北海国发海洋生物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国发股份	600538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勇	黎莉萍
电话	0779-3200619	0779-3200619
办公地址	广西壮族自治区北海市北部湾 中路3号	广西壮族自治区北海市北部湾 中路3号
电子信箱	securities@gofar.com.cn	securities@gofar.com.cn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 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923, 132, 428. 86	957, 710, 480. 92	-3. 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37, 300, 882. 77	650, 324, 812. 50	-2.00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1-6月)		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 492, 551. 39	-17,704,760.69	
营业收入	187, 269, 240. 18	231, 944, 944. 03	-19. 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 023, 996. 84	-12, 382, 138. 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14, 651, 753. 80	-17, 155, 028. 40	
损益的净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2	-1.8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3	
	•	•	<u> </u>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户)			26, 718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 例(%)	持股 数量	持有有限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 量	
朱蓉娟	境内自然人	28. 46	132, 160, 542		质押	132, 090, 000
广西国发投资集团	境内非国有法	5. 88	27, 328, 371		质押	25, 090, 000
有限公司	人					
潘利斌	境内自然人	4. 95	23, 000, 000		质押	23, 000, 000
彭韬	境内自然人	4. 85	22, 514, 600		质押	22, 514, 600
姚芳媛	境内自然人	4. 52	21, 000, 000		质押	20, 955, 000
北海市路港建设投 资开发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 17	19, 353, 064		无	
杨丽	境内自然人	1. 21	5, 635, 201		无	
刘萌萌	境内自然人	1. 17	5, 449, 482		无	
杜永强	境内自然人	0. 93	4, 319, 400		无	
石江	境内自然人	0. 67	3, 089, 900		无	

- 1、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朱蓉娟女士增持了公司9,287,945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99998%。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5月24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
- 2、控股股东朱蓉娟持有公司 132, 160, 542 股股份, 其中 132, 090, 000 股已质押给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7 年 5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补充质押的公告》。
- 3、广西国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27,328,371 股股份,其中 25,090,000 股质押给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持股 5%以上的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临 2015-014)。
- 4、彭韬持有公司 22,514,600 股股份,自 2015 年 1 月 14 日至 2017 年 7 月 19 日期间全部质押给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7 年 7 月 31 日,彭韬将持有的公司 22,514,600 股股票质押给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其配偶朱蓉娟于 2017 年 3 月 27 日与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华创证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协议》项下的全部债务承担质押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24 日、2017 年 8 月 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系或一致

行动

上

述

股

东关

联

关

《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披露的公告。

说 明

的

- 5、潘利斌持有公司的 23,000,000 股股份,已全部质押给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披露的公告。
- 6、姚芳媛持有公司 21,000,000 股股份, 质押 20,955,000 股(其中: 7,100,000 股质押给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13,855,000 股质押给北海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 7、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公司前 10 名股东中,朱蓉娟与彭韬是夫妻关系;朱蓉娟、彭韬、潘利斌通过广西汉高盛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广西国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的股份;朱蓉娟持有南宁市东方之星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65%的股份,姚芳媛持有南宁市东方之星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6%的股份。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 □适用 √不适用
-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8,726.92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19.26%。其中:农药产业实现营业收入 7,039.73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33.86%;医药产业实现营业收入 11,370.24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6.6%。2017 年上半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302.4 万元。

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 2017 年度的经营目标为: 计划实现销售收入不低于 5.5 亿元,费用控制在 1 亿元以内;成本控制在 4.5 亿元以内,力争实现扭亏为盈。2017 年上半年,公司销售收入完成全年目标任务的 34%,费用为 0.39 亿元,成本为 1.62 亿元。

2017 年上半年亏损的主要原因是:

- 1、医药流通行业:受市场竞争激烈及"两票制"等医改政策影响,导致毛利率下降;医药流通行业回款周期增长,应收账款增加,账龄增加,计提的坏账准备增加。
- 2、农药行业:由于市场竞争激烈,产品市场竞争力不强,销售收入减少;随着国家对化工行业安全环保整治及监管力度的加强,公司面临的环保压力较大,为确保安全生产零事故,湖南国发开展安全整顿、环保整治改造工作,加大检修力度,导致固定成本和维修费用高,产量下降。
 - 3、分公司国发大酒店:运营费用高,且市场日趋饱和,竞争激烈,收入下降,导致亏损。

2017年下半年,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努力完成全年经营目标:

- 1、优化产品和产业结构,加大市场拓展力度,不断提高市场占有率;
- 2、加强应收账款管理、加大催收力度,加速资金回笼;
- 3、加强安全、环保风险排查,提升环保治理水平,提高生产效率:

4、继续把握医药产业、农药产业整合的机遇。在条件成熟的前提下,将选择适当时机,按相 关规定的程序,继续引进符合公司战略的优质产业,促进公司外延式增长,增强持续盈利能力。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17 年 5 月 10 日发布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通知。本公司将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收到的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从"营业外收入"项目重分类至"其他收益"项目。

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12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本公司将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收到的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1,280,000.00 元从"营业外收入"调整至"其他收益",调整后不影响当期损益。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北海国发海洋生物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8 月 12 日